



## 东兴证券 (601198)

投资评级: 增持

报告日期: 2016-10-28



汪双秀

0551-65161830

wangshuangxiu92@163.com

S0010512090002

# 股东资源丰富 投行逆势增长

——2016 年三季度点评

### 事件:

公司发布三季报, 2016 年前三季度,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35 亿元, 同比下降 41.26%;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6 亿元, 同比下降 37.97%。三季度单季实现营业收入 7.91 亿元, 同比下降 3.86%; 实现归母净利润 3.36 亿元, 同比增长 32.40%。

### 主要观点:

#### □ 经纪业务“线上+线下”布局

由于低基数效应, 公司基本面压力有所缓解。受累于市场交易量的减少与佣金率的下降, 公司 1-9 月实现经纪业务收入 7.94 亿元, 同比下降 59.78%, 股基市占率由去年同期的 0.96% 上升至 1.04%。

面对市场环境的压力, 公司积极推进“线上+线下”的布局。线上方面, 公司完成机器人投顾产品 APP 上线, 加强对客户的线上导流。线下方面, 公司依托经纪业务在福建省内的传统优势, 积极争取省外市场。前三季新设立 7 家分支机构, 公司分支机构增加至 72 家, 其中分公司 9 家, 营业部 63 家。

#### □ 投行实现逆市增长

前三季, 公司实现投行业务 5.80 亿元, 同比增长 25.78%。投行股权再融资和债券承销规模持续增长, 公司共实现 1 家 IPO, 10 家增发, 42 家债券发行, 增发与债券发行规模达到 142.17、402.81 亿元, 同比分别增长 887.76%、200.15%。

#### □ 股东背景雄厚

控股股东东方资产是四大国有资产管理公司之一, 以不良资产经营和非银行金融服务为主业。公司作为东方资产旗下唯一的上市金融平台, 可共享和整合母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范围内的客户、品牌、渠道、产品、信息等资源, 提升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和投资咨询业务的市场竞争力。

#### □ 投资建议

9 月份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 47.76 亿元, 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作为唯一 AMC 系券商, 公司与大股东的协同效应增强。考虑到大股东协同效应的估值溢价以及深港通的板块催化效应, 给予公司“增持”评级。

### 盈利预测:

单位: 百万元

财务指标	2015A	2016E	2017E	2018E
营业收入	5357.00	4021.33	5273.84	5799.23
收入同比 (%)	106.21%	-24.93%	31.15%	9.96%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043.93	1445.71	1719.89	1825.78
净利润同比 (%)	96.42%	-29.27%	18.97%	6.13%
每股收益	0.82	0.58	0.69	0.73
P/E	26.51	38.55	30.21	28.54
P/B	4.40	3.21	3.15	2.97

资料来源: wind、华安证券研究所

## 投资评级说明

以本报告发布之日起 12 个月内，证券（或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 行业及公司评级体系

买入—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15%以上；

增持—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5%至 15%；

中性—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与市场基准指数的变动幅度相差-5%至 5%；

减持—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 5%至 15%；

卖出—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 15%以上；

无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市场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

## 信息披露

### 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以勤勉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和信息均来自市场公开信息，本人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不做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仅供参考。本人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接收任何形式的补偿，分析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 免责声明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可获得资料，华安证券研究所力求准确、可靠，但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均不做任何保证，据此投资，责任自负。本报告不构成个人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华安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本报告仅向特定客户传送，未经华安证券研究所书面授权，本研究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如欲引用或转载本文内容，务必联络华安证券研究所并获得许可，并需注明出处为华安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文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和删改。如未经本公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